

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3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韩小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韩小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选举韩小西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未通过《关于聘任韩小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韩小西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陈建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陈志刚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潘荻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潘荻泓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张志刚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9-015

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18日